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利股份”）拟对控股子公司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力化学”）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67,200,000.00 元（人民币，下同），百力化学的其他股东同比例进行现金增资。增资完成后有利于百力化学项目推进，增强百力化学的资本实力。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与本次关联交易类别相关（即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交易一次，金额为 107,870,500.00 元，未与其他关联人发生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 SIPCAM OXON S.P.A. 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59,868,686.32 元。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一、 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百力化学项目推进需要，增强百力化学的资本实力，公司与 OXON ASIA S.R.L. 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签订《增资协议》，协议约定：百力化学各股东按现有持股比例以货币资金对百力化学共计增资 96,000,000.00 元（其中 28,800,000.00 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增资额为 67,200,000.00 元（其中 20,160,000.00 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百力化学注册资本由 23,236.115 万元增至 26,116.115 万元，公司对百力化学的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70%。

OXON ASIA S. R. L. 持有百力化学 30%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OXON ASIA S. R. L. 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公司与 OXON ASIA S. R. L. 同比例增资百力化学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发生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金额为 107,870,500.00 元。按照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超过 3000 万元，且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2.7 条第二款的规定，上市公司出资额达到第 10.2.5 条规定标准，如果所有出资方均全部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额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的，可以豁免适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所以本次增资事项豁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关联方关系：OXON ASIA S. R. L. 持有百力化学 30%的股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OXON ASIA S. R. L.

企业名称：OXON ASIA S. R. L.

企业类型：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VIA CARROCCIO 8 MILANO (MILANO) ITALY 20123

法定代表人：GIOVANNI AFFABA

注册资本：10 万欧元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股权结构：SIPCAM OXON S. P. A. 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75,186,597 欧元，净资产 67,567,770 欧元，营业收入 269,585 欧元，净利润 13,649,079 欧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主要业务为分别持有百力化学和苏利化学的

30%的股权，过去三年这两家参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OXON ASIA S. R. L. 与公司之间在产权、资产、人员方面各自独立，无业务往来，未产生债权债务。

三、 关联交易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 百力化学

企业名称：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住 所：泰兴经济开发区中港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汪静莉

注册资本：23,236.11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氢溴酸、盐酸、乙酸（醋酸）、甲醇、乙酸甲酯、氨溶液（20%氨水）、氯化铝溶液、硼酸]；农药原药生产（噻菌酯、氟啶胺、除虫脲、啉酰菌胺、霜脲氰、氟酰胺）；化工产品生产、加工（十溴二苯乙烷、对苯二甲腈、间苯二甲腈、二苯基乙烷、三聚氰胺氰尿酸盐、硫酸铵、4,6-二氯嘧啶、邻羟基苯甲腈、亚硫酸钠、聚合氯化铝、回收工业盐、4-甲氧基-6-氯嘧啶、溴化聚苯乙烯）；一般化工产品[(E)-2-[2-(6-氯嘧啶-4-基氧)苯基]-3-甲氧基丙烯酸甲酯、邻三氟甲基苯甲酸、二乙基次磷酸铝、乙撑双四溴邻苯二甲酰亚胺、三芳基磷酸酯、聚磷酸铵、溴化聚苯乙烯、三(2,3-二溴丙基)异氰脲酸酯、磷酸三苯酯、三(1-氧代-1-磷杂-2,6,7-三氧杂双环(2,2,2)辛烷-4-亚甲基)磷酸酯、2,3-二氯-5-三氟甲基吡啶、2,4-二氯-3,5-二硝基三氟甲苯、2-氨基-3-氯-5-三氟甲基吡啶、3-异丙氧基苯胺、邻苯二甲腈]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70%股权，OXON ASIA S. R. L. 持有其 3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3,351.80 万元，净资产 96,382.57 万元，营业收入 104,003.26 万元，净利润 10,996.52 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117,613.46 万元，净资产 99,007.88 万元，营业收入 20,975.43 万元，净利润 2,523.8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交易类别：对外投资

2. 交易标的的权属状况说明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 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百力化学注册资本为 23,236.115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70%股权，OXON ASIA S.R.L. 持有其 30%股权，百力化学目前正常经营中。

4.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存在为该公司担保、委托该公司理财，以及该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形。

5. 百力化学 2019 年度财务数据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审计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报告。

四、 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签订方

甲方：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OXON ASIA S.R.L.

（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为：2020 年 5 月 14 日

（三） 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同意双方同比例增资百力化学，甲方以现金形式出资 67,200,000 元（其中 20,160,000 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乙方以现金形式出资 28,800,000 元（其中 8,640,000 元计入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3,236.115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26,116.115 万元人民币。

2、增资后，甲方持有百力化学的股份为 182,812,805 股，占总股份的 70%；乙方持有百力化学的股份为 78,348,345 股，占总股份的 30%。

3、本次增资款应在取得外商投资管理部门批准之日起 3 个月内缴纳。本次增资应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资。

五、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履约安排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 OXON ASIA S.R.L. 以货币资金同比例向百力化学增资，根据已签订的增资协议，本次增资款应在取得外商投资管理部门批准之日起 3 个月内缴纳，增资后，公司持有百力化学的股份为 182,812,805 股，占总股份的 70%；OXON ASIA S.R.L. 持有百力化学的股份为 78,348,345 股，占总股份的 30%。

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合理的原则，系上市公司与 OXON ASIA S.R.L. 以货币资金同比例向控股子公司百力化学增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六、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和 OXON ASIA S.R.L. 的资金，本次增资事项有利于百力化学项目的顺利推进，增强百力化学的资本实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 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与本次关联交易类别相关（即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交易金额为 107,870,500.00 元，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41），该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完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2019-051）。

八、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经审阅《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充分了解了该关联交易的背景情况，主要目的是为了保障泰州百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推进，解决其面临的经营现金流压力，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意见

1、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增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 《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